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届满的公告

股东唐霖女士和珠海横琴新区赛隆聚智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收到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唐霖女士和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横琴新区赛隆聚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计划自此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各自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3,52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

2022年9月14日，公司收到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此告知函出具之日，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具体详见《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告知函出具之日，赛隆聚智减持数量过半，具体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022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截至告知函出具之日，继公司前次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以来，赛隆聚智股份变动比例累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具体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022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及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12月14日，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唐霖女士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唐霖	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06.21-2022.11.17	12.60-12.80	12.64	37	0.21

(2) 赛隆聚智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赛隆聚智	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06.24-2022.11.28	11.64-14.19	12.66	115	0.65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1) 唐霖女士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唐霖	合计持有股份	10,001,882	5.68	9,631,882	5.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471	1.42	2,130,471	1.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1,411	4.26	7,501,411	4.26

(2) 赛隆聚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赛隆聚智	合计持有股份	15,945,580	9.06	14,795,580	8.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45,580	9.06	14,795,580	8.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况。

3. 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4. 截至2022年12月14日，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并已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唐霖女士和赛隆聚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及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